



>首页 -> 针灸推拿 -> 针灸技术

TOP

针刺时注意事项

[录入者:php168 | 时间:2008-01-19 13:49:35 | 作者: | 来源: | 浏览:24次]

①患者在过于饥饿、疲劳，精神过度紧张时，不宜立即进行针刺。对身体瘦弱，气虚血亏的患者，进行针刺时手法不宜过强，并应尽量选用卧位。

②妇女怀孕三个月者，不宜针刺小腹部的腧穴。若怀孕三个月以上者，腹部、腰骶部腧穴也不宜针刺。至于三阴交、合谷、昆仑、至阴等一些通经活血的腧穴，在怀孕期亦应予禁刺。如妇女行经时，若非为了调经，亦不应针刺。

③小儿囟门未合时，头顶部的腧穴不宜针刺。

④自发性出血或损伤后出血不止的患者，不宜针刺。

⑤皮肤有感染、溃疡、瘢痕的部位，不宜针刺。

⑥对胸、胁、腰、背脏腑所内居之处的腧穴，不宜直刺、深刺。肝、脾肿大、肺气肿患者更应注意。

⑦针刺眼区和项部的风府、哑门等穴以及脊椎部的腧穴，要注意掌握一定的角度，更不宜大幅度的提插、捻转和长时间的留针，以免伤及重要组织器官，产生严重的不良后果。

⑧对尿潴留等患者在针刺小腹部腧穴时，也应掌握适当的针刺方向、角度、深度等，以免误伤膀胱等器官出现意外的事故。

[上一篇] 针刺的角度方向深度

[下一篇] 针灸也要讲究补和泻

评论

称 呼:

内 容:

最新文章

热门文章

推荐文章

图片广告区域



实用查询: IP地址 手机号码 天气预报 邮编电话 航班 列车时刻 在线翻译 地图 万年历
常用软件: WinRAR RealPlayer 腾讯QQ 迅雷 360安全卫士 紫光拼音 千千静听 网际快车 极品五笔

关于我们 | 协会简介 | 服务项目 | 领导关怀 | 媒体报道 | 技术支持 | 意见反馈 | 法律声明 | 友情链接 | 联系我们



中国民间中医药研究开发协会
民间疗法研究专业委员会
京ICP备07034431号

【版权所有】：『中国民间中医药研究开发协会民间疗法研究专业委员会』
【主管单位】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中医药管理局
【核准注册】：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
【地 址】：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内南小街16号
【邮政编码】：100700
【联系电话】：(010)84015580(网络部) (010)64014411转2355(办公室)